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
號2-3樓
承辦單位：社會教育科
承辦人：陳玉芳
電話：7995678分機3088
電子信箱：yufanchen2011@gmail.com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前鎮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1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社字第112330466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、宣傳海報 (49906536_11233046600A0C_ATTCH1. pdf、
49906536_11233046600A0C_ATTCH2. jpg)

主旨：有關國家教育研究院辦理「《素養導向美感學習活動設計
與實施參考指引》(二)推廣工作坊」，詳如說明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家教育研究院112年4月26日教研課字第1121100645A
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案期能因應十二年國教課綱之實施，設計提供符合學生
的身心發展與呼應新課綱的學習活動且為做為規劃美感教
育活動時有所依據，編寫《素養導向美感學習活動設計與
實施參考指引》簡稱《美感學習指引》；為推廣《美感學
習指引》套書(二)(19冊)，以美感學習模組，結合藝文/
科技場館與社區生活空間之案例，辦理2場次實務教學工作
坊，邀請各教育階段各領域教師報名參加，透過工作坊活
動，引領教師能靈活運用《美感學習指引》融入學校本位
課程中，故辦理此次活動。



三、本次活動相關資訊，說明如下：

(一) 第一場：112年5月22日(星期一)假奇美博物館(臺南市仁德區文華路二段66號)舉行。

(二) 第二場：112年5月31日(星期三)假國立故宮博物院南部院區(嘉義縣太保市故宮大道888號)舉行。

四、參與人員：高級中等學校、國民中學、國民小學之各領域教師。

五、進行方式：專題課程、場域學習、分組討論暨報告及綜合座談。

六、參與學員請學校核予公假登記，課務自理。

七、報名方式：請欲參與學員於112年5月4日至5月7日期間，自至亞太地區美感教育研究室臉書(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apoae2014>)了解活動以及報名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(全)

副本：本局人事室、社會教育科

